郭氏傳家易說

附總論

五

叢書集成

初編

主編者
王雲五

商務印書館發行

郭氏傳家易說

附總論

(五)

郭雍撰

郭氏傳家易說卷八

繫辭下

八卦成列。象在其中矣。因而重之。爻在其中矣。

上篇始于乾坤之成卦。繼以易簡賢人之德業。下篇始于八卦成列。繼以乾坤示人易簡其道雖相類然上篇言所未盡者。見于下篇。是相爲終始之道也。象非重卦而後有也。蓋始于八卦成列之初。三奇三偶皆象也。爻因重卦而後有六位剛柔是也。觀此則知象始于包犧畫卦之時。而爻立于文王重卦之後。故聖人設卦觀象。則易之爲書。以象爲本矣。是以成列。則有自然之象。重之。則有自然之爻。有剛柔。則有自然之變。有繫辭。則有自然之動。皆非聖人之私意也。

剛柔相推。變在其中矣。繫辭焉而命之。動在其中矣。

有象而後可重。重而後有爻。有爻則有剛柔。剛柔推而有變。剛柔相推。以此易彼。迭盛迭衰。猶日月相推之義也。象爻易見。而變爲難知。故聖人必又繫辭而明其吉凶。以命之也。因動則生吉凶。因吉凶則聖人繫之以辭。故繫辭雖本于明吉凶以告人。而君子必觀吉凶而後動。是繫辭所以命之。故曰動在其中矣。

吉凶悔吝者，生乎動者也。

上言繫辭焉而命之。而動之說未詳。故繼言吉凶悔吝生乎動。所以終其言也。蓋謂聖人繫之以辭者。所以明其吉凶悔吝。以告人。使人知吉凶悔吝。莫不生乎動也。

剛柔者。立本者也。變通者。趣時者也。吉凶者。貞勝者也。

剛柔者。爻之剛柔也。爻有剛柔。則可相推。相推故變。變故自乾坤而成八卦。自八卦而爲六十四。所以剛柔爲易之本也。變通謂剛柔之變通也。一剛一柔卽變也。相推不窮卽通也。剛柔相推。所以明時之異。故曰趣時也。吉凶者。繫辭之所明也。君子玩易之辭而知吉凶。故以貞勝也。貞、正也。吉凶之道。正則勝而常吉。匪正則弗勝而常凶。如是則吉凶在夫正與不正之間。故惟貞可以勝吉凶也。上言爻在其中。故此復言剛柔立本。上言變在其中。故此復言變通趣時。上言動在其中。故此復言吉凶貞勝。皆所以明在上未終之意。

天地之道。貞觀者也。日月之道。貞明者也。天下之動。貞夫一者也。

上言吉凶以貞勝。故此復以天地日月天下之動。明貞之義也。天地之所以示人。日月之所以常明。皆正也。天下之動。所以貞夫一者。亦以一則正。二則非正也。吉凶貞勝之道。亦若是而已矣。然聖人之辭所以盡意。意盡則辭止。意之未盡。則再三言之。所以復言三貞之義。予以見聖人之情也。

夫乾確然示人易矣。夫坤隤然示人簡矣。爻也者。效此者也。象也者。像此者也。爻象動乎內。吉凶見乎外。功業見乎變。聖人之情見乎辭。

乾之示人以易也。確然不易。坤之示人以簡也。隤然无變。是爲天地貞觀之道也。由乾坤示人易簡觀之。則八卦六十四。莫不有所示。故效其所示之謂爻。像其所示之謂象。于是雷風、水火、山澤之異。與夫震動、巽入、坎陷、離麗、艮止、兌說之情。莫不具于爻象矣。爻象動乎卦中而吉凶見于人事。聖人用其道。故觀變以成功業。學者究其微。則由辭以知聖人之情。能事畢矣。然自八卦成列以及于斯。與上篇首章互有發明。其歸一致也。

天地之大德曰生。聖人之大寶曰位。何以守位曰仁。何以聚人曰財。理財正辭。禁民爲非曰義。

天地以生物爲德。故人以大德歸之。聖人得崇高之位。然後成位乎中。而贊化育。故以位爲大寶也。大寶者。亦非聖人自以爲寶也。天下有生。幸聖人之得位。以蒙其澤。故天下以爲寶也。然位唯仁可守。不仁則失之。故孟子曰。惟仁者宜在高位。且足以資人之生者。皆曰財。得其所資則人聚。失其所資則人去。斯民一日不可以无者也。聖人理財。非自用也。生聚人而已。又正其辭以出號令。禁民爲非。以明法禁。此五教五刑之用。有義存焉。然天地易簡。一于生而已。聖人法天地。亦一于生。曰仁、曰財、曰義。皆所以生斯民者也。

古者包犧氏之王天下也。仰則觀象于天。俯則觀法于地。觀鳥獸之文。與地之宜。近取諸身。遠取諸物。于是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類萬物之情。

易之道。道之大全也。有古以來。聖人用之。未嘗絕也。自包犧畫而有卦。文王重而有書。于是斯道明矣。

故世言易始于包犧者。蓋言因易之書而後其道明也。故繫辭論卦。亦以包犧爲始。然聖人必察天下之象而後畫卦。故包犧觀象于天。觀法于地。觀鳥獸之文與地之宜。細大无不察也。近則取諸身。遠則取諸物。內外无不取也。如此而後能畫卦。八卦既成。則神明之德于是乎通。萬物之情于是乎類。所謂通于天地。應于物類者也。前乎包犧未之有也。故言始作八卦。然爲天地、雷風、山澤、水火者。皆包犧法象于天地也。動物之屬。馬、牛、雞、雉。皆鳥獸之文也。植物之屬。木果、竹葦、及生果蓏。皆地之宜也。爲首、爲腹、寡髮、廣顙、心病、耳痛、取諸身也。自身之外。皆取諸物也。

作結繩而爲罔罟。以佃以漁。蓋取諸離。

自以類萬物之情已上。言包犧所以畫八卦。自作結繩之下。言取諸離之義。八卦者。道之大全也。作之所以明道于萬世也。離者道之一也。聖人遭時用道。以利天下趣時者也。聖人不能獨盡天下之時。故亦不能盡用天下之道。是以明大全之道于方來。而其遭時所立。不過一二而已。故明與不明。係乎聖人。而用與不用。又係乎時焉。雖聖人不能必也。包犧之時。未有犧牲。故作結繩爲罔罟。以佃以漁而已。當時之人。知爲罔罟佃漁。不知有所取也。孔子以易道觀之。然後知是道有取于離。故曰蓋取諸離。離麗也。罔罟麗道也。然包犧始作八卦。所謂係乎聖人者也。作結繩而爲罔罟。所謂係乎時者也。此聖人道與時之辨也。

包犧氏沒。神農氏作。斲木爲耜。揉木爲耒。耒耨之利。以教天下。蓋取諸益。

包犧有犧牲。而未粒食。炎帝氏爲耒耨之利。以教天下。故號曰神農。然則粒食自神農始也。取諸益者。益以重震巽二木成卦。故有斲木爲耜。揉木爲耒之象。而其彖則曰。木道乃行。粒食木類也。耒耜木教也。故言取諸益。然則益以益下爲道。又以天施地生。其益无方之義。耒耨之利。是亦益下之道也。亦其益无方之道也。皆備易之三義。

日中爲市。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貨。交易而退。各得其所。蓋取諸噬嗑。

古之聖人。所以利天下者。非自用其私智。皆有取于易。此聖人洗心之道也。爲市以合民。取諸噬嗑者。嗑。合也。凡合之道。皆本于噬嗑。此言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貨。是又合之大者。故曰取諸噬嗑也。方神農時。有八卦而已。文王未重。未有益與噬嗑也。而此言取諸益取諸噬嗑者。蓋六十四卦之書象。雖始于文王。而六十四卦之道。未嘗无也。百世之下。獨有孔子能追明其道。若曰。耒耜之教。雖始于神農。考其所取。蓋益道也。爲市合民。亦雖始于神農。考其所取。蓋噬嗑之道也。于是而爲言曰。蓋取諸益。蓋取諸噬嗑。以明雖未有易之時。而自古聖人所用之道。亦不過六十四者而已。天下之道。不能外是。所謂百世以俟聖人而不惑者也。是道固有久矣。文王知而重之爲書。故曰因而重之。由孔子之辭。則知文王之所作者。易之書。其非文王之所作者。易之道也。以書言之。神農之時。未有益與噬嗑也。以道言之。神農之時。蓋有益與噬嗑也。先儒惑于二卦。故謂神農重易。誤矣。渙隨諸卦皆同。

神農氏沒。黃帝堯舜氏作。通其變使民不倦。神而化之。使民宜之。易窮則變。變則通。通則久。是以自天祐

之。吉无不利。

時異則事異。于是乎有變。唯聖人能通其變。則民不困于事。是以不倦于有行也。故雖聖人神道設教。不過宜斯民而已。宜民則非甚高難行之道。亦不過爲舟車、臼杵、弧矢、宮室、書契之類。凡可以利斯民後世之所不能易者。皆是也。知道之人。固以是爲聖人之道。不知道之人。謂聖人之道。變化超忽如神。豈在舟車臼杵之間哉。故聖人先言宜民。而知後之制器。皆宜民之道也。然自易道觀之。道窮則必變。變而後通。通則可久。況用之于民者乎。故自包犧、神農、黃帝、堯、舜氏。皆能通其變者也。是以自天祐之。吉无不利。非天私此數聖人也。天之所祐。民之所宜。皆在夫通變之間耳。易凡三言自天祐之吉。蓋謂如是之祐。皆聖人有以自致。則无不利。

黃帝堯舜。垂衣裳而天下治。蓋取諸乾坤。

垂衣裳而天下治。謂无爲而治也。能无爲而治者。无他焉。法乾坤易簡而已。

刳木爲舟。剡木爲楫。舟楫之利。以濟不通。致遠以利天下。蓋取諸渙。

渙之爲卦。木上而水下。是以有舟楫之象。故其彖曰。利涉大川。乘木有功也。

服牛乘馬。引重致遠。以利天下。蓋取諸隨。

致遠之道。人之所難也。不有所隨。安能有所至哉。故服牛乘馬。引重致遠。所以取諸隨也。且聖人之所用以致遠者道也。故聖人隨時之義在道。衆人之所用以致遠者牛馬也。故象人之所隨。牛馬而已。然

舟車者皆人所恃以致遠。故隨渙皆言致遠之利。使天下之民。得舟楫牛馬之用。知舟楫牛馬之利。又安知聖人取諸隨渙哉。此所謂百姓日用而不知也。

重門擊柝。以待暴客。蓋取諸豫。

豫。備豫也。備豫之義。蓋非一也。此獨舉重門擊柝者。黃帝堯舜之世。獨有此耳。不若後世防禁備豫之密也。以黃帝堯舜之世。猶設是焉。則後世之君。可不豫爲之防哉。豫之一卦。本无備豫之義。而孔子又明備豫于此者。以見諸卦之象无窮。不可以一義盡也。

斷木爲杵。掘地爲臼。臼杵之利。萬民以濟。蓋取諸小過。

小過有實中之象。而臼杵致實中之利。自神農氏興耒耜之教。杵臼之制。不可无也。故黃帝繼之。萬民以濟。此皆備物致用。立成器以爲天下利者也。

弦木爲弧。剡木爲矢。弧矢之利。以威天下。蓋取諸睽。

睽無弧矢之象。而弧矢取諸睽者。非謂物乖爭而弧矢足以威之也。蓋弧矢之用。以睽而發也。弧矢相睽。則發而爲用。睽之至。則爲用亦至。故弧矢二物。有至睽之道存焉。睽之象曰。君子以同而異。同而異者。其唯弧矢。異物而同功乎。

上古穴居而野處。後世聖人易之以宮室。上棟下宇。以待風雨。蓋取諸大壯。

宮室之制。上棟下宇。有覆物之象。天之道也。大壯有天之道。而動則人事。故爲宮室之象。

古之葬者厚衣之以薪葬之中野不封不樹喪期无數後世聖人易之以棺槨蓋取諸大過

上古之世知簡不知禮故葬親之薄有至于此喪期无數者哀盡則止也聖人爲之制禮然後棺槨有度則喪期可知矣大過雖取其過于厚然四剛居中有堅中之象故取以爲棺槨也養生不足以當大事惟送死可以當大事可不過于厚乎上世嘗有其親死則舉而委之于壑者孟子謂孝子仁人之掩其親亦必有道矣此蓋聖人易之以棺槨取諸大過之意也

上古結繩而治後世聖人易之以書契百官以治萬民以察蓋取諸夬

未結繩之初結繩所以爲治也結繩之後書契所以爲治也結繩書契皆所以防小人之僞非待君子也夬之爲道以剛決柔君子道長小人道憂書契所以取諸夬者亦以決去小人之僞也自雖至夬十三卦與本卦之義多不同以見卦之象義皆不可一例窮盡能變而通之則其利亦无窮于天下矣此之所言亦其一也故曰通其變使民不倦

是故易者象也象也者像也象者材也爻也者效天下之動者也是故吉凶生而悔吝著也

易之爲書卦象莫知後先雖聖人觀象以設卦卦立而象復見于後故易之爲書象而已象也者所以像天下之有象者也象爻皆出于卦象已立之後象所以內明一卦之材爻所以外效天下之動爻立然後吉凶生而悔吝著此成易之序也

陽卦多陰陰卦多陽其故何也陽卦奇陰卦偶其德行何也陽一君而二民君子之道也陰二君而一民

小人之道也。

陽宜其多陽也。陰宜其多陰也。今則反是。其故何也。陽以奇爲主。陰以偶爲主。陰陽德行又何也。此聖人設問之意也。凡陰陽二卦。皆以陽爲君。一君而二民者。其道順也。順故爲君子。二君而一民者。其道逆也。逆則爲小人。其故其德行。以是而知也。橫渠先生曰。一其歸者。君子之道。多以御者。小人之理。易曰。憧憧往來。朋從爾思。子曰。天下何思何慮。天下同歸而殊塗。一致而百慮。天下何思何慮。日往則月來。月往則日來。日月相推而明生焉。寒往則暑來。暑往則寒來。寒暑相推而歲成焉。往者屈也。來者信也。屈信相感而利生焉。尺蠖之屈。以求信也。龍蛇之蟄。以存身也。精義入神。以致用也。利用安身。以崇德也。過此以往。未之或知也。窮神知化。德之盛也。

自憧憧往來。至莫益之十一義。皆明聖人所以玩易之辭。蓋將致用于天下。以終上篇擬議之道也。道以用爲大。故聖人以中庸爲至者。道之用也。自一心之正。推而及乎天下。自一性之盡。推而至于盡物。皆用也。所謂精義入神以致用者。此也。且以成卦論之。則憧憧往來。朋從爾思。言其志意未定也。孔子于此。雖論何思何慮。而極天下往來之理而論之。則知爻辭往來二字。非徒然也。是所謂玩辭也。且往來理之常也。有往必有來。有來必有往。理勢之相感然也。往而不來。來而不往。理无是也。知往來之說。則凡憧憧往來。相感无定。固有理存。不必皆從爾思也。惟知同歸殊塗。一致百慮。則天下何思何慮矣。蓋朋從爾思者。爾所感也。不從爾思者。非爾所感。其往來自相感也。日月寒暑是也。所以屈信相感者。

尺蠖龍蛇是也。有以精義相感而致用者。聖人是也。此雖殊塗而同歸于感也。又何必朋從爾思乎。故日月往來則明生。寒暑往來則歲成。尺蠖之屈。知其必信。龍蛇之蟄。知其必神。然則聖人精義入神。豈用以寂默而已哉。必將致用于天下。利用安身。豈用以私一己而已哉。必將崇德而廣業。是皆往來屈信相感而利生。出于自然者也。然非往則不來。非屈則不信。非精義入神。則不能致用。過此以往。皆非聖人致用之道。是以聖人未之或知也。蓋謂繁而見于事業者也。若是則窮神之妙。知化之極。非聖人盛德。孰能與此。觀乾之初九。潛龍升用。至九五而後飛龍在天。此所謂屈信相感。精義入神。以致用者也。

易曰。困于石。據于蒺藜。入于其宮。不見其妻。凶。子曰。非所困而困焉。名必辱。非所據而據焉。身必危。既辱且危。死期將至。妻其可得見邪。

當困而困。當據而據。道之正也。非所困非所據。失道之正。是以名辱身危也。太甲所謂。自作孽不可逭者也。妻者至親而易保。入宮必可見者也。非所宜爲而爲之者。終至于不能保其妻子。尙安能保四海乎。此所謂失道者寡助也。

易曰。公用射隼于高墉之上。獲之无不利。子曰。隼者禽也。弓矢者器也。射之者人也。君子藏器于身。待時而動。何不利之有。動而不括。是以出而有獲。語成器而動者也。

君子以道存諸己。而困于外者。在時。是以藏器于身。猶有待也。括。結也。結則有閡。凡无其道則括。非其

時則括。動而不括。然後出而有獲。此章蓋語成器而後可動。動亦必有時焉故也。藏器于身。有其道也。高墉之上。斯其時也。

子曰。小人不恥不仁。不畏不義。不見利不勸。不威不懲。小懲而大誡。此小人之福也。易曰。屨校滅趾无咎。此之謂也。

小人非不知天下之所謂善惡。亦非不知天下之禍福也。蓋昧于善惡幾微之際。故積而至于大惡。以受天下之大禍者多矣。聖人憫其愚而受禍也。于是制刑以小懲之。懲其小而誡于大。則終无大惡大禍之虞。是豈非小人之福哉。此所以屨校滅趾于初。然後終无咎也。

善不積不足以成名。惡不積不足以滅身。小人以小善爲无益而弗爲也。以小惡爲无傷而弗去也。故惡積而不可揜。罪大而不可解。易曰。何校滅耳。凶。

善惡之道。皆積而至。非一朝一夕之故。積惡不已。能无終凶乎。明善惡之積。知所當爲。知所當去。斯謂之君子已夫。

子曰。危者安其位者也。亡者保其存者也。亂者有其治者也。是故君子安而不忘危。存而不忘亡。治而不忘亂。是以身安而國家可保也。易曰。其亡其亡。繫于苞桑。

安危、存亡、治亂。蓋相代相生之道。是以聖人居安慮危。故終无危亡之患。

子曰。德薄而位尊。知小而謀大。力小而任重。鮮不及矣。易曰。鼎折足。覆公餗。其形渥。凶。言不勝其任也。

道之用无施不可。自一身至天下。其可用皆一。安有不勝之患哉。此論不勝其任者。蓋因鼎而言也。鼎器也。于人才器之象也。才器限量不同。猶若鼎然。故有不勝其任之凶。君子不器。則无限量矣。則形而上者爲道。形而下者爲器。

子曰。知幾其神乎。君子上交不諂。下交不瀆。其知幾乎。幾者動之微。吉之先見者也。君子見幾而作。不俟終日。易曰。介于石。不終日貞吉。介如石焉。寧用終日。斷可識矣。君子知微、知彰、知柔、知剛。萬夫之望。

人有君子小人之辨者。以君子知道。知道則知幾矣。小人不知道。不知道則不知幾矣。是以小人不恥不仁。不畏不義。惡積而不可掩。罪大而不可解。皆以其不知幾故也。且幾者動之微。吉之先見。言吉則凶可知。君子由幾而趣者吉也。故此獨言吉。方豫之時。其介如石。有无逸之戒。居上居下。无與爲豫者。是以上交不諂。下交不瀆。而爲知幾之君子也。且諂瀆至微也。而鳴豫之凶。有由諂瀆而生者。是其所以爲幾也。君子極深研幾。則能盡神。故曰。知幾其神乎。知微知彰。自微而知著也。知柔知剛。由一而知二也。是皆知幾之道也。知幾則能成天下之務。是有長人之道。故爲萬夫之望。橫渠先生曰。常易故知險。常簡故知阻。豫之六二。常不動故能得動之微。

子曰。顏氏之子。其殆庶幾乎。有不善未嘗不知。知之未嘗復行也。易曰。不遠復。无祗悔元吉。

顏子亞聖之道。未能无過。故論語稱不貳過。未能无得失。故中庸言得一善。則拳拳服膺而弗失之。由此則知。庶幾于聖人矣。故此言其殆庶幾乎。

天地絪縕。萬物化醇。男女搆精。萬物化生。易曰。三人行則損一人。一人行則得其友。言致一也。

天地男女之化生。皆由致一以交感。三人行則損一人。一人行則得其友。言致一以交感也。損自泰來。由乾坤而爲艮兌。故有天地男女之象。

子曰。君子安其身而後動。易其心而後語。定其交而後求。君子脩此三者。故全也。危以動。則民不與也。懼以語。則民不應也。无交而求。則民不與也。莫之與。則傷之者至矣。易曰。莫益之。或擊之。立心勿恆。凶。

君子愼于持滿之戒。脩此三者。以保其常全。蓋懼益之極也。益道未極。則人必與之。人與之則益日至。益道既極。則人必莫之與。莫之與。則莫之益也。故傷之者必至。此固損益常理。況立心勿恆之人。寧无凶乎。

子曰。乾坤其易之門邪。乾、陽物也。坤、陰物也。陰陽合德。而剛柔有體。以體天地之撰。以通神明之德。其稱名也。雜而不越于稽其類。其衰世之意邪。

此章論易之爲書也。乾坤二卦。在易之書。猶易之門。學者首當明乾坤之義也。自道言之。三才之內无非物。乾坤雖非天地萬物。以類言之。亦陽物陰物也。況在易之乾坤。見于卦象者乎。乾坤合陰陽之德。而後有剛柔之體。蓋言先得乾坤陰陽之道。而後見于象者。剛柔之體具焉。剛柔之體具。則六十四卦由之而生。故觀其象。則可以體天地之撰。明其義。則可以通神明之德矣。六十四卦。稱名雖雜。而不越乎乾坤剛柔之一道。稽其言之類。不過于幾微、禍福、吉凶、悔吝。豈皆衰世之意邪。是亦聖人之情見乎

辭也。

夫易。彰往而察來。而微顯闡幽。開而當名辨物。正言斷辭。則備矣。其稱名也小。其取類也大。其旨遠。其辭文。其言曲而中。其事肆而隱。因貳以濟民行。以明失得之報。

易之爲書也。所以彰往聖之道。察方來之變。而垂教于无窮。其微顯闡幽。所謂顯道神德行也。開明大道。至于六十四。其當名辨物。正言斷辭。无或不備。雖其稱名小者。其取類大也。旨遠者。道具于旨也。辭文者。道顯于辭也。其言屈曲而發。无不中。其事肆直而理。无不精。開明失得之報。以濟民之所行。故曰因貳。貳者失得也。斯道得。則吉報之。斯道失。則凶報之。故吉凶所以爲失得之報也。前言當名謂卦也。辨物謂象也。正言爻彖之辭也。斷辭繫之以吉凶者也。

易之興也。其于中古乎。作易者。其有憂患乎。

易始于包犧而興于文王。故曰中古。作易者其有憂患乎。蓋謂文王也。說者謂既有憂患。則須脩德以避患。故明九卦爲德之所用。誤矣。夫聖人脩德。又豈係于憂患乎。而孔子言此者。蓋以聖人居崇高之位。道行于天下。爲帝爲王。參天地。贊化育。則易行乎其中矣。固不必有作也。及其道不行于天下。而憂患天下後世之深。欲力以斯文昭示來世。則不得不作矣。此文王所以蒙大難而作易也。然則孔子道不行而繫易。其亦所謂憂患者乎。故憂患者。蓋憂患後世之不復與聞斯道也。

是故履、德之基也。謙、德之柄也。復、德之本也。恆、德之固也。損、德之脩也。益、德之裕也。困、德之辨也。井、德之

地也。巽、德之制也。

聖人用易。上篇言之詳矣。而脩德之事。或未盡也。故舉九卦以明之。夫擇可履而履之。故爲德之基。謙以持之。爲德之柄。復以反之。爲德之本。恆以可久。爲德之固。損其害己之欲。故爲德之脩。遷其益己之善。故爲德之裕。困而不失其所亨。故爲德之辨。改邑不改井。井猶性也。案原本脫此句。今據大易粹言校補。故爲德之地。巽以申命行事。故爲德之制。此聖人以九卦成德于內也。

履、和而至。謙、尊而光。復、小而辨于物。恆、雜而不厭。損、先難而後易。益、長裕而不設。困、窮而通。井、居其所而遷。巽、和而隱。

說而應乎乾和也。辨上下定民志至也。尊而謙。益光之道也。復之早辨。不遠復也。剛柔皆應。恆是以雜而不厭也。懲忿窒欲。先難後易也。天施地生。其益无方。長裕不設也。不設者。不居于一方也。困窮而通。人窮而道亨也。井居其所而能遷。其不窮之養也。巽之申命。其稱也。順而入之。其隱也。此九卦之性情也。

履、以和行。謙、以制禮。復、以自知。恆、以一德。損、以遠害。益、以興利。困、以寡怨。井、以辨義。巽、以行權。

聖人因履之和以和行。因謙之遜以制禮。因復以自反于道。因恆以不變其德。因損以去其害己者。因益以遷善。因困而亨道。則无怨尤于天人。因井以辨勞民往來之有義。因巽以行申命之概。是皆聖人用九卦以見于有行也。權者。反于古而宜于今。道之權也。非小人之狙詐也。堯舜傳賢。而禹傳子。權也。

夏尚忠。商尚質。周尚文。亦權也。

易之爲書也。不可遠爲道也。屢遷變動不居。周流六虛。上下无常。剛柔相易。不可爲典要。唯變所適。

人之于道。不可須臾離也。故于易不可遠。可離者非道。可遠者亦非易也。易之爲道。數遷而變動未嘗止。周流六爻。或初下而升上。或由上而降下。以剛易柔。以柔易剛。不可以常道拘也。唯變所適而已。此之謂易之道也。

其出入以度。外內使知懼。又明于憂患與故。无有師保。如臨父母。初率其辭而揆其方。既有典常。苟非其人。道不虛行。

人之學道。能不遠易。則出入行藏。必謹其度。外焉知懼。則懼其失于有行。內焉知懼。則懼其失于脩身。憂患者。一己之憂患也。故者。天下之務也。明于憂患與故。則自一身以及天下。无或不明也。人能明此。以不遠易故也。雖无師保教訓。常如父母之臨。豈无因而然哉。知易之道。須臾不可遠離而已。且如臨父母。則敬易之心存焉。易之言敬有二道。有接物之敬。需所謂敬之終吉是也。有先物之敬。坤所謂敬以直內是也。接物之敬。有作有輟。直內之敬。雖造次顛沛。无時而非敬。故常如父母之臨之也。初率其辭而揆其方。既有典常者。聖人言學易之道也。學者初循其辭以探其道。而後可以得其典常。典常、大要也。（案原本句上脫典常二字。今據大易粹言校補。）苟非其人。能盡學易用易之道。則易道安能有行于世哉。然君子之于學也。有二道。有率其辭者。自外入也。故易之爲書不可遠。有率其性者。由中出也。故中庸之道。不可須臾

離。書不可遠。則道不可遠矣。道不可離。則書不可離矣。明乎此。然後善學易之爲書也。原始要終。以爲質也。六爻相雜。唯其時物也。其初難知。其上易知。本末也。初辭擬之。卒成之終。若夫雜物撰德。辨是與非。則非其中爻不備。噫。亦要存亡吉凶。則居可知矣。知者觀其彖辭。則思過半矣。

前曰。易之爲書。蓋明易之道。此言易之爲書。蓋論卦爻之要皆終以學者之事。且自一卦論之。原始要終。上下不遺。爲一卦之質也。卦名之義。名其質而已。如乾之爲乾也。原始要終。知乾之質爲健。故名其卦曰乾。至于潛見飛躍。則非質也。六爻之義。剛柔動靜。吉凶悔吝不之同。各從其時與物之異而已。是則潛見飛躍之謂也。此卦爻之義。不能一也。爻之初爲難知。及其上則易知者。本末之不同也。初者事之始。事之微。其辭則擬之而已。故爲難知。上者事之終。事之成。其辭无隱。故易知也。若夫雜辨天下之物。論撰衆人之德。明二者之是非。則非其中爻不能備矣。蓋言初上本末。不能具也。說者以二五爲中爻。此章論六爻相雜之道。既言初上本末于其上。則下言中爻者。二五三四皆是也。蓋二五三四皆爲人道。雜物撰德。辨是非。人事也。故中孚以三四爲中。而王輔嗣亦疑初上之无位。此言雜物撰德。則兼天下之物與德爲言。非止二五君臣而已。故知捨初上之餘。皆中爻也。而其辭言不備者。謂非此四者不能備天下之象也。學者要中爻之存亡吉凶。以考其所有得失。皆可以自知。此所以不可遠也。彖辭明一卦之義。物德是非。存亡吉凶。未能論辯者。觀乎彖辭。則思已過半矣。此又言學易之要。在夫彖也。

先儒或謂彖辭爲文王卦下之辭。非也。直今之彖耳。

二與四同功爲異位。其善不同。二多譽四多懼。近也。柔之爲道。不利遠者。其要无咎。其用柔中也。三與五同功而異位。三多凶五多功。貴賤之等也。其柔危。其剛勝邪。

二四陰也。三五陽也。陰陽之功同而位則異也。二之多譽中也。四之多懼近君也。此其善之不同也。二四宜以柔居之。而柔之用近不利遠者。則六二何其多譽乎。然要其終。所以无咎者。六四不若六二之用柔中故也。三之多凶五之多功。其貴賤不同位。有當不當也。三五皆宜以剛居之。而九三多凶者。賤而失中也。五柔則危而剛則勝者。貴而得中也。上言中爻。而此論二四三五。蓋其同功而異位者。皆中爻也。王輔嗣不辨四者爲中爻。而反以初上爲无位。不知以六位言之。則初上不得爲无位。以中爻言之。自无初上也。

易之爲書也。廣大悉備。有天道焉。有人道焉。有地道焉。兼三才而兩之。故六六者非他也。三才之道也。道有變動。故曰爻。爻有等。故曰物。物相雜。故曰文。文不當。故吉凶生焉。

易之爲書。廣大无不備者。蓋有三才之道焉。故六畫非他也。兼三才而兩之之道也。一卦之道。各有變動。因其變動而別言之。故爲爻。此言六位之辨也。爻有貴賤上下之等。故曰物。物謂二四三五之類是也。物雜九六。則以剛柔相文。故曰文。文之當其位則吉。九之于五。六之于二。是也。文之不當其位則凶。六之于三。九之于四。是也。大致如此。故曰吉凶生焉。

易之興也。其當殷之末世。周之盛德邪。當文王與紂之事邪。是故其辭危。危者使平。易者使傾。其道甚大。百物不廢。懼以終始。其要无咎。此之謂易之道也。

文王遭紂之世。蒙大難而演易。是故其辭危危、懼也。懼斯道之不聞于天下後世也。後世得其言。則危者可平。失其言。則易者可傾。其道甚大。天地之間无不備。是以天下无廢物。懼人以終始。則使人愼終如始。安不忘危。存不忘亡。要其歸。終使无咎而已。此所謂易之道也。說者或以危爲述憂危之事。使後世危懼避患。或以危爲微不正之辭。二者皆非聖人之道也。

夫乾。天下之至健也。德行恆易以知險。夫坤。天下之至順也。德行恆簡以知阻。能說諸心。能研諸侯之慮。定天下之吉凶。成天下之亹亹者。

橫渠先生曰。恆易故知險。恆簡故知阻。又曰。易簡故能說諸心。險阻故能研諸慮。或者言亹亹勉也。以意逆之。則謂天下之事功也。定吉凶。成亹亹。皆由乾坤之易簡故也。諸侯之慮。侯之爲衍字。故王輔嗣曰。能說諸心。能研諸慮。

是故變化云爲。吉事有祥。象事知器。占事知來。

凡人道變化云爲之間。吉事則先見其祥。象事則先知其器。占事則知方來。皆言人事不能先見。是以定天下之吉凶。成天下之亹亹也。

天地設位。聖人成能。人謀鬼謀。百姓與能。

天地設位于上下而已。不能自成其能也。惟聖人成其能。以備三才之道。此所以參天地而贊化育也。聖人亦豈自謂其能哉。人謀鬼謀。百姓與其能而已。所以致是者。有道存焉。道者易也。既曰人謀。又言百姓者。猶洪範之言卿士庶民也。

八卦以象告。爻彖以情言。剛柔雜居。而吉凶可見矣。變動以利言。吉凶以情遷。

八卦有象而未有言。故以象告。六十四卦之後。有爻彖之辭。故曰以情言。剛柔相雜。而後有得失。故吉凶可見。是三者。皆卦所具之情也。變動以利言者。聖人變而通之以盡利。故變動主于利也。吉凶以情遷者。卦之吉凶。因人善惡而遷也。

是故愛惡相攻而吉凶生。遠近相取而悔吝生。情僞相感而利害生。

六爻剛柔。各因其愛惡相攻。而後有吉凶。遠或相應。近或不相得。則有悔吝。此皆言爻之情也。亦猶在人。情僞相感而生利害。與爻一也。

凡易之情。近而不相得。則凶或害之。悔且吝。

凡易之情。與人之情。何以異哉。自六爻觀之。相近而不相得。則凶矣。雖无不相得。或少害之。亦悔且吝也。人之情蓋亦猶是。此益重釋上言。吉凶悔吝利害之說。以先言人之情僞相感。故此復言凡易之情。將叛者。其辭慙。中心疑者。其辭枝。吉人之辭寡。躁人之辭多。誣善之人。其辭游。失其守者。其辭屈。

六者之辭。宜无與于易焉。然由六者觀之。則易之辭。蓋无是也。然聖人作易。所以无是六者之辭者。以

聖人之辭出于道。未嘗出于胸中之私也。六者之人。所以有六者之辭者。各因其心之私。而不自知其爲是言也。以是知衆人之所任者心。而聖人之所任者道也。凡心善惡皆私也。惟道爲天下之大公。故足以洗心。知言如此。然後可見聖人之情。

郭氏傳家易說卷九

說卦

昔者聖人之作易也幽贊于神明而生蓍參天兩地而倚數觀變于陰陽而立卦發揮于剛柔而生爻和順于道德而理于義窮理盡性以至于命

說卦論說八卦之道而此極重卦而言者明八卦六十四終始一道耳或者言聖人謂包犧也然以八卦六十四卦言之則非獨包犧矣聖人以道幽贊神明故生用蓍求卦之法猶繫辭言是興神物以前民用蓋是道本于神明聖人能生之是爲幽贊之道矣故有神明之道有幽贊之道有生蓍之道以道合道故能生是道也此言變化之始也自蓍道生而後數可倚數可倚而後卦可立卦可立而後爻可生作易之道終矣易成而後道德理義有所寓聖人窮易之理盡萬物之性復于天道故曰以至于命此章自幽贊之始至以至于命蓋明以此道始復以此道終有元循環實由一道非聖人有私意以作也微顯闡幽而已天地者數所由生陰陽者變所由生剛柔者萬類所從生故參兩觀變發揮之也易于道德无違也和順顯發之而已于義无作也明辨之而已蓋言象辭之間其道德與義本諸自然聖人因之而作易特載以明之而已故聖人于玩易之際復用此道以窮理盡性至于命也窮理者窮天之理也盡性者盡天之性也然後不失其所謂天之命矣是知聖人由道以生易由易以復于道非聖

人則无生无復謂之聖人作易可也然異乎衆人之所謂作者矣昔者聖人之作易也將以順性命之理是以立天之道曰陰與陽立地之道曰柔與剛立人之道曰仁與義兼三才而兩之故易六畫而成卦分陰分陽迭用柔剛故易六位而成章

前章自作易生蓍終于性命而止此章復因性命之說而詳言之以見易之爲書所以能至于命者以本乎性命之理故也性命之理卽天地人之道也性命本一故中庸言天命之謂性孟子言君子不謂性命因天地人而言之則天道之謂命人道之謂性于是乎有別矣是以陰陽、柔剛、仁義各異其名也陰陽者天之二道也柔剛者地之二道也仁義者人之二道也天地人之道各二所謂三才兩之也易能兼三才則皆兼其兩之之道此易之畫所以六而後成卦也然則文王之重不得不作矣蓋出于三才自然非文王之私意者自六畫成卦而後三才陰陽之位具于是乎迭用柔剛之爻以居之則變化見矣故曰六位而成章也章者變化之道明見之謂也分陰分陽非謂立天之道陰陽也言三才二道皆一爲陰一爲陽見于六位也迭用柔剛非謂立地之道柔剛也言三才陰陽分爲六畫迭以九六柔剛居之也故三才二道不兼九六言之則曰六畫兼明九六柔剛而後謂之六位是以六畫成卦特有其象而已至六位成章而後道大明也方包犧未分三才陰陽故卦止三畫文王重之以備三才陰陽故六畫具由此言之則三畫之道不爲不足六畫之道不爲有餘孔子言立天、立地、立人言包犧之道也言陰陽、柔剛、仁義言文王之道也包犧立其始文王成其終孔子明其終始三聖人實出于一心是

爲同道。道同故其書同。一聖人不作。則斯道不明。後世不復有聞矣。

天地定位。山澤通氣。雷風相薄。水火不相射。八卦相錯。數往者順。知來者逆。是故易逆數也。

天地之位定。然後山、澤、雷、風、水、火、相與爲用。或異體而交通。或同氣而相薄。或不相入而爲用。此八卦所以必相錯之道也。八卦不相錯。則道雖立而不及于用。是以聖人重之。重而後可以數往知來。人之道。數往者順而易。知來者逆而難。易之逆數。未見其難者。非止卜筮之用。蓋由其道之始。必知其道之終也。是亦原始可以要終。知微知彰之義。故孔子以知幾爲神。衆人獨知卜筮而已。

雷以動之。風以散之。雨以潤之。日以晅之。艮以止之。兌以說之。乾以君之。坤以藏之。

天地雷風。功用與八卦同。故或言象。或言卦。其實一也。動、止、說、又其性也。散、潤、晅、又其功也。君其道也。藏其德也。互言之。知其互備也。

帝出乎震。齊乎巽。相見乎離。致役乎坤。說言乎兌。戰乎乾。勞乎坎。成言乎艮。萬物出乎震。震、東方也。齊乎巽、巽、東南也。齊也者。言萬物之絜齊也。離也者。明也。萬物皆相見。南方之卦也。聖人南面而聽天下。嚮明而治。蓋取諸此也。坤也者。地也。萬物皆致養焉。故曰致役乎坤。兌、正秋也。萬物之所說也。故曰說言乎兌。戰乎乾。乾、西北之卦也。言陰陽相薄也。坎者水也。正北方之卦也。勞、卦也。萬物之所歸也。故曰勞乎坎。艮、東北之卦也。萬物之所成終而所成始也。故曰成言乎艮。

天道始于震。萬物從之皆出。而有生。生而齊。齊、畢出也。至離而明。明則可見。至坤而養。養而後物成。物

成則說。乾以純陽居陰地。故陰陽相薄。而戰自出。至戰久勞于外必歸。而有以休息之。故勞乎坎。息之而後終。終則有始。此雖萬物之情。實天之道也。故言帝以先之。自天地定位之後。皆論八卦。此章獨異。復有重釋之辭。蓋上論八卦之位。未明言其所故。下復明言之曰。震、東方也。巽、東南也。如是則无嫌于重釋之也。唯絜齊之義難通。求其意則齊一而已。

神也者。妙萬物而爲言者也。

道則道也。易則書也。聖人則人也。獨神爲无方。而三者皆有之。故道亦有神。易亦有神。聖人亦有神。神非別一物。惟以其道之見于用。而妙萬物者。名爲神也。易與聖人之神皆一也。因妙萬物而言之爲神。故曰妙萬物而爲言也。觀易則知神之爲貴。究神之爲言。則知道以用爲大。此孔子所以言中庸其至矣乎。

動萬物者莫疾乎雷。橈萬物者莫疾乎風。燥萬物者莫熯乎火。說萬物者莫說乎澤。潤萬物者莫潤乎水。終萬物始萬物者。莫盛乎艮。故水火相逮。雷風不相悖。山澤通氣。然後能變化。既成萬物也。

此章論象。其序與前八方之卦同。獨不言乾坤者。乾坤妙萬物之神。在六子而已。莫疾乎雷。莫疾乎風。其神也。萬物无以加之也。故易皆取神物以爲八卦之象。至乾坤之神。又不得而見之矣。橈、散也。澤上爲天。澤下爲藪。澤故莫說乎澤也。天地之間。山之養物爲多。故能終始萬物。上言雷風。則艮與山同功矣。下言艮。則雷風震巽同功矣。其義互見。非艮獨異也。六子之象。雖有動、橈、燥、潤之功。而或各專其用。

獨動獨橈。不能變化。亦不能成物。必水火相須。雷風相從。山澤相通。于是乎變化而畢成萬物。況易之于卦。坎、離、震、巽、豈能獨用也哉。此聖人所以重卦之義也。重之故變。變則通。通則久。是以自天祐之。吉无不利。

乾、健也。坤、順也。震、動也。巽、入也。坎、陷也。離、麗也。艮、止也。兌、說也。

此章言乾坤之德。與六子之性情。所以釋八卦之名也。八卦之名。出于包犧氏。上古之言。止于八者而已。文王能明之。而不訓其義。孔子訓之。故後世可以學易。非健順八字。則易不復能讀矣。故乾坤八字。盡三才之道。健順八字。盡八卦六十四之道。然則文王不載之簡編。孔子何由而得之。夫是之謂聖人。

乾爲馬。坤爲牛。震爲龍。巽爲雞。坎爲豕。離爲雉。艮爲狗。兌爲羊。

遠取諸物。皆此類也。說者或以巽主號令。雞能知時。義猶近之。其言豕處汙濕。狗善禁止。鄙矣。

乾爲首。坤爲腹。震爲足。巽爲股。坎爲耳。離爲目。艮爲手。兌爲口。

乾。元首之象也。坤之含弘腹也。陽動于下足也。順于下而動于上股也。坎幽利聽。離明利視。艮具動靜而下垂。兌爲口舌而上向也。

乾、天也。故稱乎父。坤、地也。故稱乎母。震一索而得男。故謂之長男。巽一索而得女。故謂之長女。坎再索而得男。故謂之中男。離再索而得女。故謂之中女。艮三索而得男。故謂之少男。兌三索而得女。故謂之少女。

乾坤、天地、父母。皆一道也。此論父母男女之象。故乾坤主父母而言。六子之變。自下爲先。震自坤變而

得陽畫于初。巽自乾變而得陰畫于初。故皆曰一索而爲長男長女也。坎自坤變而得陽畫于中。離自乾變而得陰畫于中。故皆曰再索而爲中男中女也。艮自坤變而得陽畫于上。兌自乾變而得陰畫于上。故皆曰三索而爲少男少女也。一二三之義。取于三畫之初中上也。王氏云。索、求也。自坤而求陽皆男也。自乾而求陰皆女也。卦變之義。蓋始于此。文王之重亦无以異也。故說卦首章曰。觀變于陰陽而立卦。

乾爲天。爲圜。爲君。爲父。爲玉。爲金。爲寒。爲冰。爲大赤。爲良馬。爲老馬。爲瘠馬。爲駁馬。爲木果。

繫辭言包犧氏始畫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類萬物之情。此皆所謂類萬物之情也。乾之于八卦。天之于三才。君之于臣。父之于子。金玉之于土石。皆一道也。是之謂類也。乾之道。天之形。人之首。皆圜也。寒冰、西北之位也。大赤、乾剛之色也。馬、行健也。良則善于其道也。老則久于其道也。瘠馬駁馬。未詳其旨。先儒或以瘠爲柴瘦非也。孔氏又謂駁馬有牙如鋸。能食虎豹。雖古人有說亦誤矣。未有蹄物能搏虎豹者也。或言有獸名駁。食虎豹。事非經見。亦非馬類。疑无其字。借用駁耳。非駁馬也。又言果實著木。如星之著天。如是則果爲星象。非天象也。乾元爲萬物之始。居羣物之上。萬物之所資焉。而果者木之始也。木以果爲始。亦猶物以乾爲始也。然聖人言此。使學者知其道。无乎不在也。此亦舉其大槩耳。安能盡言天下萬物之象哉。觸類而長之。斯可矣。自人言之。則千夫長。百夫長。夫之于妻。長之于幼。亦皆乾也。自物言之。宮室之覆。車蓋之象。亦皆乾也。麒麟之于走獸。鳳凰之于飛鳥。泰山之于丘垤。河海之于

行潦。亦皆乾也。山河雖坎艮之象。方其于丘垤。于行潦。則乾也。至于虎狼有父子之仁。螻蟻有君臣之義。孰謂乾之道。又有在于虎狼螻蟻之間者乎。故知其道无乎不在。特知而用之者鮮矣。八卦之象皆然。

坤。爲地。爲母。爲布。爲釜。爲吝嗇。爲均。爲子母牛。爲大輿。爲文。爲衆。爲柄。其于地也。爲黑。布均皆猶地之德。釜猶地之化。吝嗇、陰性也。子母牛、蕃生也。大輿、厚載也。物雜則生文。數偶則衆。柄爲化權。純陰之色黑、大赤之反也。八卦之義最難通。故聖人詳其所象。亦立象盡意之謂也。詳其一卦所爲之象。然後可通一卦之義。不然。則乾坤八卦。非親質之三聖人。終莫知其爲義矣。惟八卦有象。如此其詳。故雖百世之下。亦可聞而知之也。聖人反覆言八卦于前。又列其卦言之于後。得无深旨耶。

震。爲雷。爲龍。爲玄黃。爲專。爲大塗。爲長子。爲決躁。爲蒼筤竹。爲萑葦。其于馬也。爲善鳴。爲馵足。爲作足。爲的顙。其于稼也。爲反生。其究爲健。爲蕃鮮。

乾爲純陽。坤爲純陰。自乾坤相索。一索而得震。故震爲陰陽交變之始。其去乾坤未遠也。是以震備乾坤之象。爲具體而微者。錯而言之。則其色玄黃。玄黃、天地之色也。別而言之。則龍、乾畜也。決躁、乾剛也。專與大塗。坤之道也。其于馬者。因乾而言也。其于稼者。因坤而言也。其究爲健。乾也。爲蕃鮮。坤也。蒼筤萑葦反生。皆盛生之物。雖爲陽卦。陰道盛也。善鳴。動而有聲也。馵足。作足。陽動于下也。卦以白爲陰。的顙。陰在上也。此亞乾之四馬也。

巽爲木。爲風。爲長女。爲繩直。爲工。爲白。爲長。爲高。爲進退。爲不果。爲臭。其于人也。爲寡髮。爲廣顙。爲多白眼。爲近利市三倍。其究爲躁卦。

木爲曲直。曲直爲工。白、陰也。長、高、木象也。進退風性也。臭以風而傳。物以進退而不果。陰卦多陽。是以其究爲躁。寡髮、剛上也。廣顙、重剛也。爲多白眼。近利市三倍。未詳其象。

坎。爲水。爲溝瀆。爲隱伏。爲矯輮。爲弓輪。其于人也。爲加憂。爲心病。爲耳痛。爲血卦。爲赤。其于馬也。爲美脊。爲亟心。爲下首。爲薄蹄。爲曳。其于輿也。爲多眚。爲通。爲月。爲盜。其于木也。爲堅多心。

江、河、谿、澗、皆水也。溝瀆人所爲者也。隱伏、水性也。矯輮、弓輪、方圓曲直之易也。加憂、心病、耳痛、血卦、陽陷于中也。坎再索以中爲主。中得乾之剛。故爲赤。震坎皆有馬象者。得乾德之餘也。美脊、亟心、陽在中也。下首、陰居上也。薄蹄、下亦陰也。流物故爲通。流不能止。故多眚。離日而坎月也。盜小人之隱伏也。木堅多心。剛中也。于輿之義。疑當作其于輿也。爲曳。易曰。見輿曳。又曰。曳其輪。故輿有曳。而馬无曳也。乾震之馬四。而坎之言馬五。亦知曳爲輿矣。屯以坎爲雲。解以坎爲雨。而于此不言者。于以見八卦之象。不能盡言者多矣。

離。爲火。爲日。爲電。爲中女。爲甲胄。爲戈兵。其于人也。爲大腹。爲乾卦。爲鱉。爲蟹。爲蠃。爲蚌。爲龜。其于木也。爲科上槁。

離麗也。火、日、電、皆麗物而明者也。坎陽爲水。而離陰爲火者。陽卦多陰。陰卦多陽。故也。坎艮不言中男

少男。離兌言中女少女者。互見也。甲冑戈兵。剛在外也。甲冑自衞。戈兵以外向也。于人爲大腹。虛中之陰也。乾卦燥也。鱉、蟹、蠃、蚌、龜、介物也。介物、甲冑類也。孔氏云。科、空也。科木上槁。陰中而无實也。與堅多心之義反矣。

艮。爲山。爲徑路。爲小石。爲門闕。爲果蓏。爲閽寺。爲指。爲狗。爲鼠。爲黔喙之屬。其于木也。爲堅多節。

震自坤變。故爲大塗。艮其小者。則爲徑路。艮大爲山。其小亦爲石山。與小石。如坎水溝瀆之義。門闕閽寺。性之止也。果蓏、亦乾之餘陽也。指、亦手也。陽過而在上。无中下之剛。是以陽卦之中。獨艮不言馬。其剛在上。所用益小。故于獸畜之類。无行健之功。徒有噬齧之象。狗鼠黔喙之屬皆是也。震之剛動于下故言足。坎之剛動于中故言心。艮之剛動于上故言喙。皆因所索爲言也。且坎之爲隱伏也。在賢者爲隱。在小人爲盜。艮之爲利。則爲狗。爲害斯爲鼠。皆一義而二象也。堅多節者。剛不中也。中則爲心。不中則爲節。心則利用。節不利用。二卦之辨也。

兌。爲澤。爲少女。爲巫。爲口舌。爲毀折。爲附決。其于地也。爲剛鹵。爲妾。爲羊。

兌藪澤之象。亦爲天澤雨有潤澤之功。故雨亦名澤。別而言之。雨其物也。澤其功也。故坎與兌。義不同也。唯言其功。故凡可以澤物者。皆爲兌。又不止雨之爲澤而已。八卦之中。三索而成者。皆動于上也。以陽動者艮也。以陰動者兌也。陽動則有口之義。而未見其象。陰動則卦具口象于上。故直言其爲口舌也。巫之通神。以口舌而致精誠也。古之巫與今之巫異。古之巫誠人也。今之巫妄人也。誠故可用以通

神。妄非聖人之所用也。口舌之用。非止辯論是非毀譽而已。或附或決。或用以毀折也。附猶誓命。使天下之比附。決猶號令之決小人。毀折猶噬嗑之用。獄除間以去天下之害。則口舌之用大矣。非小人之所謂口舌。頰舌之間而已。是以天下說之也。陽在下爲剛。陰在上爲鹵。蓋亦藪澤之象。妾爲女道之下者也。兌雖二剛在下。而卦以上之一陰爲主。故无良馬行健之功。而有羝羊羸角之患也。附決之意。與詩之疏附同。

郭氏傳家易說卷十

序卦

有天地。然後萬物生焉。盈天地之間者。唯萬物。

三才之序。先天地而後萬物。萬物盈天地之間。人居萬物之中。聖人之道。周萬物而濟天下。則萬物復附于聖人。故聖人與天地相似。是以萬物盈天地。聖人之道。亦盈天地。物盡則聖人之道盡。孟子所謂塞乎天地之間者也。

故受之以屯。屯者盈也。屯者。物之始生也。

易卦三才也。乾坤爲天地。惟人事不齊。故自屯以往。皆爲人道。然後可配乾坤。以見乾坤之大。非諸卦比也。屯爲人事之始。故次于坤。物之始生。屯之始也。其究則盈也。卦或有一義。或二三義。言于此者。或取其一。或二三取之。不必皆同。

物生必蒙。故受之以蒙。蒙者蒙也。物之穉也。

上蒙、卦也。下蒙、物之蒙也。物以穉而蒙也。

物穉不可不養也。故受之以需。需者飲食之道也。飲食必有訟。故受之以訟。

物穉不可不養。故无地待聖人以成。能養人爲事也。（案原本作養爲人事也。今據大易粹言校正。）飲食欲也。欲爲訟之始。

訟必有衆起。故受之以師。師者衆也。衆必有所比。故受之以比。比者比也。比必有所畜。故受之以小畜。

畜德、畜賢、畜君、畜衆、皆畜也。有以比必有所畜。

物畜然後有禮。故受之以履。

衆必有比。比必有畜。畜而有禮則安。无禮則危。

履而泰然後安。故受之以泰。

履之而通者安之道。不通則不安。非所宜履也。

泰者通也。物不可以終通。故受之以否。物不可以終否。故受之以同人。

泰、否時也。同有盈謙。皆在人事自取之耳。能盡同人之道。則否傾矣。舜文是也。物不可者。猶云物不能終通終否也。

與人同者。物必歸焉。故受之以大有。有大者不可以盈。故受之以謙。

如器之容物。盈則不能有。故有大者同天无物。可以盈不盈爲謙。

有大而能謙必豫。故受之以豫。

以謙有大。則絕盈滿之累。故優游不迫而暇豫也。

豫必有隨。故受之以隨。

豫猶中庸所謂素也。素有富貴之道。則可行乎富貴。素有貧賤之道。則可行乎貧賤。行則隨矣。富貴貧

賤。其所隨者也。統言隨義。不必皆爲隨人。

以喜隨人者必有事。故受之以蠱。蠱者事也。有事而後可大。故受之以臨。臨者大也。

隨善道也。喜隨人則失于无所擇。故必有弊蠱者。已弊之事。弊而知改。爲則可大。故有事復爲大之幾。

物大然後可觀。故受之以觀。

天地可觀者也。聖人與國皆可觀也。而聖人又觀乎道。故可觀皆大物。

可觀而後有所合。故受之以噬嗑。

凡合在觀之後。未有无所見而合者。不獨大觀而後有合也。

噬者合也。物不可以苟合而已。故受之以賁。賁者飾也。

人之合則有上下長少。非禮以飾之則无分。无分則亂。故不可苟合。

致飾然後亨則盡矣。故受之以剝。剝者剝也。

自同人、大有、謙、豫、隨、蠱、臨、觀、噬嗑、賁。聖人所以履泰傾否之美道。備盡于斯。其道極盡。則有剝矣。

物不可以終盡剝。窮上反下。故受之以復。復則不妄矣。故受之以无妄。

剝窮則降。而必復于道。復于道則不妄。以見小人之剝皆妄也。是以小人无忌憚。而君子惟誠之爲貴。

有无妄然後可畜。故受之以大畜。

大畜、畜无妄之道而已。无妄之道。天道也。有无妄之道則可畜。猶有天命之性。則可率而循之。是以君

子存其心。養其性。使不失赤子之心者。以此。

物畜然後可養。故受之以頤。頤者養也。

有所畜。則天道止于我矣。不有以養之。將復失其正。孟子所謂以直養而无害。則塞乎天地之間者也。

不養則不可動。故受之以大過。

大過之動。非常動也。不能大養其德者不可動。養大過之德。如養枯楊。使之生稊。蓋亦難矣。豈可失所養而妄動哉。此孟子所以養浩然之氣也。

物不可以終過。故受之以坎。坎者陷也。陷必有所麗。故受之所離。離者麗也。

過越非常。則蹈陷害。何所謂陷。必有麗也。或麗于險。或麗于阻。皆爲陷也。

有天地然後有萬物。有萬物然後有男女。有男女然後有夫婦。有夫婦然後有父子。有父子然後有君臣。有君臣然後有上下。有上下。然後禮義有所錯。

有天地然後生物。人出其中。則有男女。男女人道之大。夫婦人道之始。父子君臣。相因以生。至于上下分定。而後禮義有所錯。舉禮義而錯諸上下也。人道以此爲急。无此則亂矣。

夫婦之道。不可以不久也。故受之以恆。恆者久也。物不可以久居其所。故受之以遯。遯者退也。

日月久照。尙有昃食。況萬物乎。久居其所而退者宜也。

物不可以終遯。故受之以大壯。

遯以陰侵而遯。大壯以剛長而壯。消息往來之理。
物不可以終壯。故受之以晉。晉者進也。進必有所傷。故受之以明夷。
剛過則柔至。進極則必傷。
夷者傷也。傷于外者。必反于家。故受之以家人。
行有不得者。皆反求諸己。治國治天下而不治者。必反于家。治自近始。實一道也。
家道窮必乖。故受之以睽。睽者乖也。
治道不可窮。極有家、有國、有天下。皆一也。
乖必有難。故受之以蹇。蹇者難也。
合則有飾。乖則有難。理之宜也。
物不可以終難。故受之以解。解者緩也。緩必有所失。故受之以損。損而不已必益。故受之以益。益而不已必決。故受之以夬。夬者決也。
難必思戒。思戒故可緩。緩則不知懼。不知懼則必失。損極則益。益極則決。皆理勢之常也。
決必有遇。故受之以姤。姤者遇也。
人之于性。決去其惡。則德可遇。其在國也。決去小人。則君子可遇。
物相遇而後聚。故受之以萃。萃者聚也。

相遇則道合而聚不合亦散矣故利見大人貞

聚而上者謂之升故受之以升升而不已必困故受之以困困乎上者必反下故受之以井

聚而上進于道則曰升升不知止則遇困遇困而後反下其常理如此

井道不可不革故受之以革革物者莫若鼎故受之以鼎主器者莫若長子故受之以震震者動也物不可以終動止之故受之以艮艮者止也物不可以終止故受之以漸漸者進也進必有所歸故受之以歸妹得其所歸者必大故受之以豐豐者大也窮大者必失其居故受之以旅

動極而止止極復進進極必傷進以漸則有歸歸得其所則大窮其大則必失蓋非有大以謙故也

旅而无所容故受之以巽巽者入也入而後說之故受之以兌兌者說也

窮无所容其入必決入然後感感則說不入則无感矣

說而後散之故受之以渙渙者離也物不可以終離故受之以節

說而後羣疑可散散而无節則乖離矣

節而信之故受之以中孚有其信者必行之故受之以小過有過物者必濟故受之以既濟物不可窮也故受之以未濟終焉

有節故可信如人之言无節行无節者皆不可信也信故可行行則有濟濟之極則復于未濟然自屯至于未濟雖皆相受之道而君子居而安之者又必有其道焉是以履泰則不至于否居豐則不至于

旅。又非常道相受之所能拘也。故繫辭言吉凶。則曰貞勝。稱君子則曰。自天祐之。吉无不利。

郭氏傳家易說卷十一

雜卦

乾剛坤柔。

六子之剛柔。索于乾坤。六十四卦之剛柔。重于八卦。故卦中之剛柔。皆乾之剛。坤之柔也。是以獨乾坤爲剛柔。

比樂師憂。

比以比輔從順爲樂。師以相須行險致憂。是天下可久比。而不可久師也。故比有永貞。而師无之。

臨觀之義。或與或求。

臨與所臨。觀與所觀。二卦皆有與求之義。或有與无求。有求无與。謂非臨觀之道。有舜在上。必有戴舜者。是爲臨觀也。

屯見而不失其居。蒙雜而著。

屯旅皆近困。旅困于已窮。故失其居。屯困于始生。故不失其居。而利于有爲也。蒙未有所知之時。中无所執。則雜而著見。故發之。屯之難見于象者也。蒙之稚著于形者也。

震、起也。艮、止也。

陽動起于震初。止于艮終。蓋震爲一索之始。艮爲三索之終也。

損、益、盛衰之始也。

損己必盛。故爲盛之始。益己必衰。故爲衰之始。消長相循。在道當如是也。

大畜、時也。

君子藏器于身。待時而動。然則多識前言往行。以畜其德。亦以待時也。

无妄、災也。

无妄之謂災。其餘自作孽而已。故无妄匪正有眚。

萃、聚而升不來也。

不來、不知反也。故至于困。來、則知止无困矣。

謙、輕而豫、怠也。

謙、輕己。豫、怠己也。以樂豫故心怠。是以君子貴知幾。

噬嗑、食也。賁、无色也。

頤中有物則必斷。故噬嗑利斷。猶人之食也。賁以白賁无咎。故无色。无色則質全。有天下之至飾存焉。

兌、見而巽、伏也。

其道見則說。其道伏故入。

隨、无故也。蠱、則飭也。

隨之道在此。事在彼。所隨有道。不爲事變。故言无故。蠱弊事。特加整治因飭之而已。言非大有作也。

剝、爛也。復、反也。

小人之道。必害于物。君子必反于道。

晉、晝也。明夷、誅也。

晉與明夷。朝暮之象也。故言明出地上。明入地中。誅、亦傷也。

井、通而困。相遇也。

往來井井。則其道通。困遇剛揜。所以爲困遇者。柔遇剛之遇也。遇其困我者也。

咸、速也。恆、久也。

感爲天下至速之道。所謂不疾而速者也。

渙、離也。節、止也。

散則離矣。有節故可止。

解、緩也。蹇、難也。睽、外也。家人、內也。

睽本于外疑。家人本于內治。故治家者。必先其身。治天下者。必先其家。

否、泰、反其類也。

否泰反類。而相剔致之道。故休否之道。復反其類。類謂陰陽之類。如君子小人是也。否反其類。得君子則傾也。泰反其類。得小人則亂也。在人道言之。則曰君子小人治亂而已。合三才言之。故云類也。（案謝主簿校證是書第八條。謂脫故休否之道六十六字。校補之。今此本弗脫。前數條亦然。無須校補。舊以謝主簿校證八條原文。彙列卷末。既嫌複贅。且滋淆惑。今附識于此。）

大壯、則止。遯、則退也。

壯不知止。小人之壯也。君子之壯。則有止。遯之退。大壯之止。皆克己之道。

大有、衆也。同人、親也。

其有非一故衆。衆則大。能同乎人。則天下親之。易知則有親。同人之親。其得乾之易乎。

革、去故也。鼎、取新也。

革鼎之義。相爲終始。是以去故取新。共成一道。

小過、過也。中孚、信也。豐、多故也。親、寡旅也。

因豐則多事。无親而後爲旅。旅則我之親寡也。非天下皆寡親也。

離、上而坎、下也。

上下猶水火之性也。

小畜、寡也。履、不處也。

寡則不能大其施。履以行爲義。非處之道。

需、不進也。訟、不親也。

需有待。則不能自進。訟違行。相親之道絕矣。

大過、顚也。

中之四剛。大難之象也。有大難而本末弱。故顚。

姤、遇也。柔遇剛也。

柔之遇剛曰姤。剛之來復。不可謂之遇也。

漸、女歸待男行也。

待男而行。其行漸也。是以吉。

頤、養正也。

養其正所以去其非正謂之頤。

既濟、定也。

濟則難定。

歸妹、女之終也。

女以歸爲有終。

未濟、男之窮也。

剛柔失位。男道弱而窮矣。柔失位則以賤居尊。剛失位則以貴居賤。是以窮也。

夬、定也。剛決柔也。君子道長。小人道憂也。

姤遇。夬決。始終之道異也。聖人貴于行道。每致意于君子小人之際。故以是終之。雜卦前皆二二相耦。至大過之後。獨各言一卦。觀歸妹未濟之辭。又非簡錯。聖人之旨。莫可詳究。豈雜卦從變而言。其序有不同歟。

郭雍、子和。家傳伊川先生之學。初示予兼山先生中庸解。易說。四學淵源論。久之。子和又以所著中庸易說二書。及兼山九圖相授。其道則子思孟軻。一出于誠。廣而充之。求爲聖賢。皆有益于德者也。舉而措之事業。可以迪哲爽邦。則清靜簡易。悉本諸人情。可无爲而有成功。是書之傳。豈曰小補之哉。伋承乏宜春。奉詔書搜羅逸遺。伋不揆。輒以雍之學行。薦于朝廷。今又以其書傳諸學者。苟有絲髮之益。則愚之志願足矣。伋以斯言寄子和。乃報云。子何爲者耶。吾將與書俱隱。幸勿廣也。隆興甲申六月十五日。右奉直大夫。知袁州軍州。主管學事。兼管內勸農營田事。賜紫金魚袋。曾伋書。

王雲五主編

叢書集成初編

郭氏傳家易說

附總論

五冊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十二月初版

撰者　郭雍

發行人　王雲五　上海河南路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河南路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及各埠